

马村镇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国家、省、市、县垃圾分类工作部署要求，落实《山东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关于贯彻山东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加快推进我镇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根据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宁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落实新发展理念，健全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的“全链条”分类体系，不断提高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水平。

（二）工作目标。在全镇范围内全面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因地制宜基本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系统，居民普遍形成生活垃圾分类习惯；到 2025 年底，全镇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 35% 以上，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60% 左右，基本建成省级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

（三）分类标准。鼓励因地制宜探索分类模式，探索因地制宜、简便易行的分类模式。鼓励按照纸类、塑料类、金属类等进一步细化可回收物；鼓励探索厨余垃圾“餐前”和“餐后”细分、

就地堆肥等模式。

二、主要任务

（一）推动源头减量

1、强化产品包装物源头减量。建立涵盖生产、流通、消费等领域的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工作机制。指导产品的生产者和销售者严格落实相关国家标准和要求，减少包装废弃物产生。指导电子商务、快递、外卖等行业按规定采用可重复使用、易回收利用的包装材料，推动建立激励约束机制，促进包装物源头减量和回收利用。

2、推动一次性塑料用品源头减量。落实国家有关塑料污染治理管理规定，到 2025 年底全镇所有公共场所不再主动提供一次性塑料用品，餐饮堂食服务禁止使用不可降解一次性塑料餐具，餐饮外卖领域不可降解一次性塑料餐具消耗强度下降 30 %。

3、积极开展“光盘行动”。广泛开展“反对浪费、崇尚节约”宣传教育。指导餐饮企业张贴“珍惜粮食、光盘行动”等宣传提示，推行小份菜、拼盘菜等，引导消费者适度点餐、餐后打包，自觉抵制餐饮浪费行为。

4、倡导推行绿色办公。推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等带头实施绿色办公，结合单位办公需要，推广无纸化办公或优先采购再生产品，扩大环保再生纸、再生耗材等再生产品采购规模，限制采购使用一次性消费品，推动能源资源节约。

5、推行净菜和洁净农副产品进城。加大净菜上市、洁净农副产品进城工作力度。加快推进净菜在标准化菜市场、商场、超市等场所上市。

（二）健全分类设施体系

1、完善分类投放收集设施。建立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人制度，明确其相关职责。建立与收集范围内人口数量、各类生活垃圾产生量相匹配的投放、收集设施，并喷涂统一、规范、清晰的标志。积极推广“撤桶建房（亭）+定时投放+桶前监督指导”等行之有效的分类投放模式。推动各类场所具备生活垃圾分类投放能力，做到“专桶专投”。

2、完善分类转运设施。集中开展生活垃圾中转站或转运站改造提升行动，做好厨余垃圾、有害垃圾和其他垃圾的分类转运、分区管理。有条件的区域可与再生资源分拣中心、公厕等设施合建综合体，开辟生活垃圾分类宣教科普基地专区，推动形成与源头分类相衔接的多功能、多元化转运网络。进一步完善生活垃圾中转站新建、改建、整合、提升实施方案。

3、完善分类运输设施。根据运输频次和线路，配足标识规范、清晰的分类运输车辆。合理规划收集线路和收集频次。可在一定的区域内推行“车载桶装，换桶直运”等密闭、高效的生活垃圾运输方式。加大对运输环节的监管力度，防止生活垃圾“先分后混”“混装混运”。

4、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体系与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两网融合”。推进生活垃圾分类与再生资源回收相关设施、场所共享共用。结合老旧小区改造，因地制宜配置生活垃圾分类设备；支持、引导新建小区，同步规划、建设和配置生活垃圾分类房（亭），引导农贸市场、商超等商业体配套建设融生活垃圾分类与废旧物资回收于一体的多功能公共配套设施；引导、鼓励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企业规范回收车队，采取预约上门回收的方式将废纸、废塑料、废金属、废玻璃等再生资源予以回收。统筹规划建

设可回收物集散场地和分拣处理中心,推动低值可回收物的回收和再生利用。支持居民小区设置废旧家具等大件垃圾临时存放场所。

5、加强有害垃圾分类和处理。根据生活垃圾分类产生的有害垃圾数量及种类,采取与危险废弃物协同处理的方式,补齐有害垃圾处置设施短板。加强风险管控,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要求,规范有害垃圾收运管理,并交由具有相应危废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建立完善有害垃圾定期分类收运体系。

(三) 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带动

1、加强公共机构示范引领。强化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内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干部职工培训体系和单位工作评价范畴,组织党员干部主动联系社区参与生活垃圾分类现场指导,将生活垃圾分类开展情况纳入节约型公共机构创建和文明单位创建重要内容。公共场所因地制宜配齐生活垃圾分类投放设施,配足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内容,鼓励根据场所特色设置标识明晰的创意分类投放桶,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2、开展示范创建活动。分批创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家庭、示范单位、示范校园、示范小区(村居)和示范街镇活动,大力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由试点化、局部化向全域覆盖、全面落实转变。强化对居住区、单位、企业等实施生活垃圾分类情况的检查考核。

(四) 营造社会氛围

1、深入宣传贯彻条例。建立镇、村(居)生活垃圾分类宣传联动机制,统筹村(居)民委员会、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力量,引导单位、家庭和个人依法履行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分类投放义务。

2、强化学校教育。加强各级各类学校生活垃圾分类教育工作，将生活垃圾分类知识纳入各级各类学校教学内容，融入学生的校园生活和社会实践活动。持续开展“垃圾分类进校园”活动。通过开展建设文明校园、绿色学校、“小手拉大手”等活动，推动社会各界和市民群众提高生活垃圾分类意识。

3、营造全社会参与良好氛围。倡树美德健康生活方式，将生活垃圾分类纳入各类文明创建工作。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社会动员优势，支持第三方机构提供专业服务，指导行业协会制定自律规约，扩充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引导志愿者队伍、社会监督员队伍。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马村镇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全镇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要进一步健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体制机制，加强和统筹生活垃圾分类管理能力建设。强化党建引领，明确有关部门和单位责任。各村、单位是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责任主体，主要负责同志是第一责任人，应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融入社区治理。将生活垃圾分类作为加强基层治理的重要载体，以村为单元，逐步形成村党组织、村委会、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辖区单位、社会组织、村民等共同参与的推进合力。依托网格化社会治理、综合执法、第三方等巡查队伍，加大对居住区、街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日常巡查、督查力度，建立情况通报及反馈机制，形成全社会共同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的强大合力。

（三）完善配套制度。各部门依照各自职责，制定和实施相

关工作细则和配套措施，编制全镇生活垃圾分类专项规划；制定全市分类设施配置标准、操作指南、监督管理标准；制定旅馆行业、餐饮行业、快递行业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措施等。

（四）加大资金投入保障。镇财政负责保障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资金投入，统筹安排预算资金支持生活垃圾分类系统项目建设及运营，争取上级基建投资补助和专项资金的支持，统筹利用相关资金加大对生活垃圾分类投入力度。按规定落实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相关税费优惠政策，降低再生资源回收企业税收负担。鼓励制定财政激励政策，吸引社会资本参与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建设、改造和运营、低值回收物利用等。

（五）推进收费制度改革。探索对非居民生活垃圾实行分类计价、按量计费；建立生活垃圾总量控制和跨区域处理生态补偿机制。

（六）强化行业监督检查。加大对源头减量、前端投放的督导检查力度，加强对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环节的监管。行业主管部门加强对本行业、本系统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检查指导工作。各级生活垃圾分类牵头部门加强对各部门指导、监督、检查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调度力度，形成部门合力，共同推进全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取得成效。

（七）注重成效评估。建立健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成效评估机制，定期对生活垃圾分类相关要求落实情况进行督导检查，用好通报、排名、约谈等措施。对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中涌现的先进典型按照有关规定予以通报表扬。

马村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1 月 10 日

附件

马村镇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 组成人员名单

组 长：	薛海波	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	夏利冬	副书记、副镇长
	孙宏领	副镇长
成 员：	曹 峰	镇环卫所长
	孙登凯	团镇委书记
	郭艳云	镇妇联主席
	高东涛	财政所长
	王 超	执法大队长
	韩 冰	卫生院长
	张本灵	教办主任
	李新民	环保所长
	杨 笛	马村服务区书记
	郭丙波	南陆服务区书记
	冯志远	楚营服务区书记
	岳彩峰	李楼服务区书记
	李德强	西陆服务区书记
	高 磊	山营服务区书记
	齐兴旺	湖滨服务区书记

领导小组下设推进办公室，副镇长孙宏领兼任办公室主任，环卫所长曹峰兼任办公室副主任。